

# 夯实农业基础促进上浦经济再上新台阶

王锦林 王海灿 任仁康

上浦镇位于上虞市西南，总面积为 86.6 平方公里，有 2.5 万人口。1995 年实现工农业总产值 15.7 亿元，创税利 1.5 亿元，其中农业产值达到 5000 万元，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3.25%，粮食总产达到 16475 吨，位居全市乡镇综合经济实力考评前茅。

“撤扩并”以来，上浦镇的工业发展势头迅猛，但镇党委、政府始终把发展农业作为发展农村经济的首要任务来抓，在发展工业的同时，加大对农业的投入力度，强化农业基础地位，使农业生产稳定发展。概括起来，主要抓了以下四方面工作。

## 一、化大力气，加大投入，搞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，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

水利是农业的命脉。这对上浦镇来说，显得尤为突出。上浦镇地处两江（曹娥江、小舜江）汇合处，曹娥江由南向北流经全镇，堤塘线特别长（41.7 公里），水利对上浦镇的农业制约特别明显。该镇党委和政府针对上浦实际，重点抓了三件事：1、加固加高曹娥江西线沿江堤塘，增强防洪抗灾能力。1994 年以来，该镇共投资 476 万元，对沿江堤塘进行全面整修，并加固加高了大湖香、小江、上浦保卫埂，总长度达 6000 米，完成总土方 33.3 万方，石方 294 方。从而大大增强了沿江两岸防洪抗灾能力。2、改造低产田，兴建排涝配套设施。加固加高沿江堤塘只能抵御曹娥江、小舜江的洪水泛滥，但难以抵御内涝带来的灾害，为使雨季造成的内涝不影响农业，该镇投入 3 万元，建造装机 260KW 电力排灌站一座，二级翻水排涝站 3 个，开挖河道 703 米，疏通河道 12851 米，从而有效地解决了因内涝带来的灾害，改造了上浦、联江的低产田（共万余亩）。排涝设施基本配套，防内涝能力大大加强，1995 年全镇 6500 亩粮田基本上没有因内涝受淹，增产粮食 105 万公斤，农民增收 98 万元，同时还节约排涝电费 2 万元。3、修建库、渠、路、埠，实现灌溉网络化。该镇自 1992 年以来，镇、村两级投入大量人力和物力，对全镇山塘水库和水库沿山渠重点整修，新建机埠 11 个，三面光渠道 22400 米，库、渠、埠紧密相连，使粮田抗旱能力大大提高。另修筑机耕路 48 条 8600 米，使大型农机具有用武之地，改变了以往大型农机具难以在田间作业的状况。

通过上述工作，上浦镇曹娥江两岸农业基本上经得起洪、涝、旱的考验，抗灾能力明显增强，为农业经济的发展，特别是粮食生产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。

## 二、深化农村改革，实施适度规模经营

自推行承包责任制以来，农村社会迅速发展。但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确立，分散经营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日益暴露出它的弱点，一些善于种田的人“吃不饱”，因没有田种而无所事事；一些从事经商的人因有承包田而不能全心投入服务业。种田在一部分农民中已成为“第二职业”，因此对农业的投入不多，土壤肥力减少，有的甚至弃耕抛荒；同时，由于土地碎块，农业机械化难以推广，农业生产的发展受到了严峻的挑战。要改变这种现状，必须实行农村第二步改革——建立土地流转机制，开展土地适度规模经营。1994 年，在全镇范围内实行“两田制”，在此基础上推行农田适度规模经营。实行“两田制”（口粮田和承包田）有 23 个村，确定 11881 亩口粮田，落实 6944 亩承包田，其中分 10 亩以下、10-30 亩、30-50 亩、50-100 亩，100 亩以上共 5 个档次，10 亩以上的 233 户种粮大户，承包面积占全镇粮田面积的 27.5%，承担粮食定购任务 265 万公斤，占全镇粮食总任务的 70%。

“两田制”的实施，推进了土地规模经营，使一部分种田能手有了用武之地，大部分农民从原有少量的承包田中解脱出来，致力于第二、三产业，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。具体地说，它体现在四个方面：一是有利于提高土地产出率和商品率。由于种粮大户重视粮食生产，且每户均有一定规模，在正常年景下经营，就可能获得较大的经济效益，据对承包 10-30 亩的种粮大户调

查,1995年早稻种植面积比往年增加5个百分点。大部分农民精耕细作,土地产、出率高,早稻亩产达到350公斤,粮食商品率增加70%,并且一季完成全年粮食任务的85%以上。二是有利于提高农业的自身积累,增加农业投入。因为粮食生产的规模经营,种粮大户把种田当作主业,并作为获取家庭收入的主要来源,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,种粮大户必然加大对农业的投入。1,95年根据100户大户调查统计,直接投入于农业的资金达到15.万元,用于优化产业结构,配里农机具,引进优良品种等。三是有利于提高科学种田水平和机械化程度。四是有利于促进农村各业协调发展,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。规模经营的实施,改变了以往“户户经营,家家种粮”小而全的粮食生产格局,劳动力资源得到合理配里,全镇有近2000名劳动力从农业中解放出来,从事二、三产业。

### 三、走以工补农、以工建农道路,促进农业经济发展

工业的繁荣,离不开农业;农业的发展有赖于工业的反哺,两者相辅相成,上浦镇党委政府对此有十分清醒的认识。近几年来,在抓农业经济的同时,着力发展工业经济,然后走以工补农,以工建农的新路子。1993年以来,采取典型,引路,因地制宜原则,以点带面,全镇以工补农资金达到250万元,取得了较好的效果,去年被评为上宾市红旗村榜首的上浦村,坚持以工补农,“补”出了一个“上浦现代化农业园区”。1994年以来,该村的明星集团在建立农业车间的基础上,投资12.万元,对500亩土地通过分步实施,连片种植,办成一个布局合理化、沟渠路配套化、作业机械化、大田格子化的现代农业园区。园区已先后建起两面砌石的机耕道路7条,长3500米,排灌水沟8条,长7000米,园区内塘改田80亩。另外还新建阪中仓库10间360平方米,硬化晒场1200平方米,园区内新购中型收割机一台,拖拉机3台,新增排灌机埠5个,为园区种粮大户提供播种、收割、运输、储藏等服务,去年园区内三位种粮大户粮食亩产达到750公斤,比上年增加30%,充分发挥了园区的作用。

### 四、科技兴农,建好示范村,发挥示范作用

上浦镇作为省级科技星火示范镇,在抓好工业科技的同时,十分注重农业科技,推广应用农业新技术。从1993年开始,该镇首先调整了品种结构,到1995年底。全镇调整种植优质米品种3530亩次,并建优质种子墓地35.亩。其次是推广烯味哇育秧,优化施肥和薄露灌溉等农业生产新技术。再次是建好示范村,加强科技引导。以省级科技星火示范村小坞村为样板,在该村确立各类科技示范户80户,组建农业服务体系一个,有农业实验墓地20亩,苗种墓地5亩,大棚蔬菜基地20亩,杨梅墓地100亩,甜柿基地50亩,板栗基地30亩。1995年该村被评为“农村生产环境综合整治”生态示范村。

上浦镇尽管在近几年内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,推行农田适度规模经营,提高农业科技含量等方面取得了不少成绩,但是要保持农业长期稳定高产,再上一个台阶,必须作进一步努力。

#### 一、建立农业投入机制,增强农业生产后劲

重视和加大对农业的投入是我省农业再上台阶的一条必由之路。针对上浦低产田多,抗洪排涝任务艰巨的特点,必须采取措施,多方筹措,壮大发展农业发展基金,完善农业投入机制,加大对农业的投入。

#### 二、因地制宜,发展开发农业

近几年来尽管镇政府宣传发动,并制订了一些优惠政策,鼓励村、户大力发展开发农业,然而收效甚微。到目前为止,上浦在农产品上还没有自己的拳头产品,仅有一些农特产品,如板栗、杨梅、甜柿、黄花梨等,开发规模不大,难以形成产地市场。上浦山地滩涂多,水域面积大,发展潜力大。因此,应充分开发利用现有资源,因地制宜发展开发农业。一是依托联江水产职校的技术力量和鲍番水库养殖场“畜、禽、鱼”立体养殖经验,开发山塘水库,采取横向联营,技术合作,技术辅导等方式,在大湖香、石井、红明、漪湖、沿浦等建立水产养殖示范点,通过改革传统的养殖方式、品种,引进推广新品种、高档水产品。二是改造低产林,加快发展经济林,实施以奖代补激励政策,突出五大干果基地建设,发展青梅基地500亩,板栗基地

400 亩，杨梅基地 400 亩，柿子基地 400 亩，黄花梨基地 100 亩。三是开发“菜篮子”基地，做好特色文章，重点引进“名、特、优、新”产品，做到“人无我有，人有我优。”

### 三、总结经验，深化完善“两田制”

一年多的实践证明，“两田制”的实施，有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，但也暴露出了不少问题，如有的大户对农业生产技术不做、不精，缺乏管理经验；有的大户只求田亩数量，不求产量，认为越大越好，以致造成耕作粗放，粮食减产，经济亏损；有的大户承包田因排灌不畅，耕作机械化程度不高，造成成本增加，效益降低，影响种粮积极性。根据对 100 户承包大户调查，去年亏损如农户占、10%。针对上述情况，首先要加强对种粮大户的技术培训、辅导，在现有发放农业简报、举办农技课的基础上，通过农技校、职业中学，采用面授、刊授及电视广播、黑板报等形式，加强对种粮大户的培训。其次要坚持适度原则，根据劳力多少、机械化耕作程度高低，确是承包面积。就目前情况看，一般农户经营 10-30 亩面积为宜；对经营能力强、机械化程度高的种粮大户二面积可适当提高。再次，要强化社会化服务体系，做好产前、产中、产后服务工作，各村要保证种粮大户的仓库、晒场，做好路、沟、渠配套工作，并为他们解决实际问题。农料、供销、粮食等涉农部门要及时提供信息，传授技术，帮助大户选种、施肥、防治病虫害等，保证肥料，农药供应，按质论价收购粮食等，调动种粮大户的积极性。

作者单位 上虞市上浦镇政府